

桃園市立大有國中「有心園」--出刊辦法

壹、出刊宗旨

為配合學校重要行事，以展現本校活潑之朝氣。藉此鼓勵師生文藝創作，培養寫作興趣，樹立學校良好之研究學習風氣。

貳、組織分工

- 一、發行人：校長，綜理刊物規劃。工作監督及有關編輯指導等事宜。
- 二、總編輯：輔導主任，負責職務分配、人員協調及行政支援等事宜。
- 三、執行編輯：資料組，執行協調各處室邀稿（及照片）並協助有關編輯及出刊事宜。
- 四、文字編輯：於學期初邀請二到四位老師，負責贈稿、邀稿及批閱校對學生作品，並協助有關編輯及出刊事宜。
- 五、美術編輯：本校美術老師，負責刊物排版等相關事宜。

參、出刊內容

- 一、校務概況資料：整理校務推展方針、目標簡介、各處室重點中心工作計劃概述、全校師生各項資料統計及校內舉辦各項活動圖片。
- 二、教師文章論述：指導學生讀書、寫作、為人、處事等經驗、閱歷之心得，及本身從事教學、輔導、進修、研究等方法、心得之論述及桃園縣人文、歷史、景觀之研究或介紹。
- 三、學生練習作品：歡迎生動、活潑、雋永及創意之各類作品，如論述、散文、詩歌、小說及漫畫、書法、美術、攝影等作品。
- 四、各項專題報導：加強宣導之各項相關資料，及專題介紹，以利各親師生之溝通互動。
- 五、英語趣味遊戲：從遊戲中學習英語，推動本校英語加深加廣之計畫。

肆、徵稿規定

- 一、字數限制：教師、家長之文章以不超過一千字為理想；學生作品則以四百字為原則。
- 二、投稿方式：以稿紙書寫或採用電子郵件郵寄至輔導室。
- 三、獎勵：凡本校親、師、生作品自行投稿者，經錄取刊登者，將於期末致贈紀念品一份，以茲鼓勵。

伍、截稿期限

稿件發行前三週。

陸、附註

為使本刊物更加生動，特別歡迎活潑、雋永、題材新穎之各類作品，請大家動動腦，一起來耕耘這一塊屬於我們的園地。